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mvod
hmvod Limited
hmvod 視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hmvod視頻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統一會議中心3至5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在股份合併(定義見下文)生效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合併股份(定義見下文)上市及買賣的情況下：
 - (i) 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十(10)股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合併股份」)，自本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當日起生效(「股份合併」)；
 - (ii) 股份合併所產生全部合併股份彼此將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以及享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權利及特權並受其限制規管；
 - (iii) 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將不予計算及不會發行予本公司股東，而已發行合併股份之任何零碎股權將由本公司董事會就此委任之代理彙集及在可能情況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撥歸本公司所有；及

- (iv)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在彼認為就實行本決議案並使其生效而言可能屬必須、適當或權宜之情況下，批准、簽署及簽立有關文件以及採取任何及一切步驟，並作出及／或促使作出任何及一切行動及事宜。」

2. 「動議

- (i) 待第1項決議案獲通過及達成包銷協議(定義見下文)之條件後，批准供股(定義見下文)及其項下所擬進行交易；
- (ii)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萬贏證券有限公司就供股(定義見下文)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之包銷協議(經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的兩份補充協議修訂)(「**包銷協議**」，載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所擬進行交易；
- (iii) 待包銷協議所載條件達成後，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董事可能釐定之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以供股形式(「**供股**」)向股東提呈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71,128,435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85港元，基準為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每持有一(1)股合併股份獲配五(5)股供股股份，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之通函；
- (iv) 授權董事根據或就供股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即使供股股份可能並非按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發售、配發或發行，特別是董事經考慮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任何法律限制或責任或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任何認可監管機關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後，可在彼等視為必要或權宜之情況下，將於記錄日期地址位於香港境外之股東(如有)排除或作出其他安排；以及作出彼等認為必要、適當或權宜之所有行動及事宜，致使本決議案項下所擬進行任何或所有其他交易生效；及

- (v) 授權董事作出與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實行供股及包銷協議、行使或執行本公司於包銷協議項下任何權利有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

3. 「動議

- (i) 重選侯尊中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重選冼佩瑩女士為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hmvod 視頻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基力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長沙灣
長順街15號
D2 Place 二期8樓C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投票。獲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股東。倘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則委任書應註明所委任各受委代表涉及的股份數目。
2. 代表委任表格及授權簽署該文件的授權書(如有)，或經核證的該等授權書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方為有效。
3.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
4. 倘若屬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上述與會人士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5. 為確定享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6.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上午六時正後任何時間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宣佈因超強颱風造成的「極端情況」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則大會將延期。本公司將於其公司網站www.hmvod.com.hk及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發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重新安排的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劉基力先生(行政總裁)
賀志娜女士
侯尊中先生
冼佩瑩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肇竟先生
侯志傑先生
馬子安先生

本通告載有為遵守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通告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告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通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通告內任何聲明或本通告有所誤導。

本通告將於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刊登於GEM網頁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頁<http://www.hmvod.com.hk>。